

证券代码:600288 股票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2007-16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07年6月19日以书面传真的方式进行,9名董事全部参加表决,会议召集、出席参加会议人数、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为了倾听广大投资者和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董事会决定设立专门的电话、传真及邮箱,具体如下:
联系人:严宏深、赵常春
联系电话:010-82827865、010-82827860
联系传真:010-82827853
电子邮箱:600288@DH.KJ.SINA.NET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三号大恒科技大厦十五层
邮政编码:100080

三、审议通过《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07年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四、审议通过《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之附件》;

五、审议通过《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07年修订)》。

特此公告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288 股票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2007-17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的要求,对公司基本情况、规范运作情况、独立性情况、透明度情况进行了认真全面的自查,自查情况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建设,例如对已有的制度进行梳理修订;

2、需要进一步加大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内部重大信息报告制度》的执行力;

3、做好投资者关系,加强信息披露,及时更新公司网站信息;

4、需要进一步加强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内部重大信息报告制度》的执行力;

5、建立独立董事信箱,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

二、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于2000年11月上市以来,逐步完善“公司法治理”结构,以各项法律法规约束公司的经营行为,逐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运行,7年来没有出现过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产、违规担保、经营不规范等问题。公司经过业务转型和资源整合,改变了主营业务不强的局面,进入发展的黄金期。

公司注重规范制度的建设,全体员工(包括管理层、经营班子)遵纪守法,严格执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本次自查未发现公司治理的漏洞;自上市以来,出台了多项各形式规章制度,有力地保证了公司稳健经营,实现了以制度管人,极大地避免了各种不规范的操作弊端。

公司自上市以来,建立健全了以“三会”为代表的治理结构,公司重大事项均能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讨论决定,监事会也能够起到监督作用。公司历届董、监、公司高管人员能够勤勉敬业,在执行职务期间没有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也没有被监管机构处罚的

情况发生,没有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自觉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约束自己的行为,从未发生过侵占公司资产和资金的行为。公司作为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的问题。公司控股股东在推荐董、监事和高管人员方面也能够按照公司的规章制度,不越权审批、任命领导干部。

公司自通过薪酬体系改革、业务流程改革逐步完善运营体系,通过授信额度管理措施,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公司还定期和不定期对分支机构和下属企业进行审计和专项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能够及时加以改进,不断优化上市公司经营环境。

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基本上做到公平、公正、公开透明。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监、秘工作制度等制度建设,从法律上解决了信息披露的强制性问题。公司对涉及投资者关系管理与机构投资者、大股东建立联系,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耐心解释他们的疑问。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公司治理体系建设

公司目前正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但系统化程度有待加强。有些制度更新不及时,不能与时俱进。考虑到该等制度应随着《公司章程》及相关文件的规定不断修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必要对其做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建成制度体系以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加大对机构投资者的力度

公司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但在执行过程中仍有欠缺。如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意识不够等。公司需要在进一步强化对责任人培训,强调各项制度执行的必要性的同时,加大执行力度。

(三)做好投资者关系和网络建设

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的总体成绩是值得肯定的,但就目前公司股东中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较低,公司在向机构投资者推介公司方面还需要加大力度。

另外,公司网站建设的内容不够全面,公司在信息披露网站管理方面存在问题。

(四)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

公司制订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制订了各委员会的实施细则,聘请了专业人士担任各委员会委员。这对公司发展、股东权益的保护,以及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如何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还有待在实际工作中积极探索。

(五)独立董事的聘任

公司董事会具有独立董事三名,但未及时公布独立董事信箱。独董信箱是独立董事与

证券代码:600156 证券简称:华升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0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33,442,684股。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6月27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一)股权分置改革实施的基本情况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要点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升股份”)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其持有股份的上市流通权,以其持有的股份向流通股股东做出对价安排,即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之前所有流通股股东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送出的0.372股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安排对价的股份总数为40,320,000股。

对价安排执行后,除湖南华升工贸进出口(集团)公司(现已更名为湖南华升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华升集团”)以外的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即获得A股市场上市流通权。华升集团所持有的股份在对价安排执行后,追加对价履行完毕或无需履行之日起,即获得A股市场上市流通权。

2、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情况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6月12日经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06年6月23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6月27日实施首次复牌。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是否安排追加对价:

根据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华升集团承诺将于2006年9月30日之前清偿其占用华升股份资金247,788,769.46元。如华升集团未能在承诺期限内偿还对华升股份全部欠款,或未能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确认欠款清偿完成,华升集团将向追加送股股权登记日之前所有流通股股东追加送股。

根据湖南华升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6年9月29日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开元所专审字[2006]第1719号),华升股份通过实施以股抵债和以资抵债方案,收回了华升集团欠付华升股份的资金总额人民币269,292,362.63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247,788,769.46元,按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利率标准计算的利息为人民币11,503,593.17元。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限售股份持有人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1. 限售承诺: 华升集团承诺,其所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转让。在承诺期满后,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出售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二,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2. 追加对价安排: 由于华升股份大股东欠款问题在股权分置改革之前尚未解决,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解决大股东欠款问题的相关规定,华升集团以下承诺:

(1)截止2006年12月31日,华升集团占用华升股份资金余额247,788,769.46元。华升集团承诺将于2006年9月30日之前清偿其占用华升股份资金余额247,788,769.46元。华升集团承诺将于2006年9月30日之前清偿其占用华升股份资金余额247,788,769.46元。华升集团承诺将于2006年9月30日之前清偿其占用华升股份资金余额247,788,769.46元。

(2)如华升集团未能在承诺期限内偿还对华升股份全部欠款,或未能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确认欠款清偿完成,华升集团将向追加送股股权登记日之前所有流通股股东追加送股。

截至2007年6月27日,本公司股本结构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华升集团将于2006年10月10日前确定追加送股的股权登记日,并发布关于追加送股的股权登记日公告,并在追加送股股权登记日之前10个交易日,由华升集团向追加送股股权登记日之前所有流通股股东追加送股。追加送股的股份总数为6,800,000股(按照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每10股获送0.6股,按照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调整后获送非流通股数量,每10股获送0.36股)

(3)如华升集团在承诺期限内未能偿还对华升股份全部欠款,或未能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确认欠款清偿完成,华升集团将向追加送股股权登记日之前所有流通股股东追加送股。

6.8次追加送股至流通股股东账户,以上追加对价实施后,华升集团对华升股份的247,788,769.46元欠款责任不再承担。

湖南省益阳市财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限售承诺

湖南省益阳市财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履行情况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划转给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本次公告划转完成后,华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0股,中信信达资产管理长沙办事处持有本公司股份21,900,000股。

因债务问题,经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裁定并执行,将华升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